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第 5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001	2680	陳鑑林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2	2681	陳鑑林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3	0955	余若薇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4	1712	劉慧卿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5	2179	劉慧卿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6	0244	梁君彥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7	0245	梁君彥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8	0246	梁君彥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09	1016	田北俊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0	1701	涂謹申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1	1702	涂謹申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2	1703	涂謹申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3	1704	涂謹申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4	1705	涂謹申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5	1706	涂謹申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6	1314	黃定光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7	1315	黃定光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8	1316	黃定光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19	1317	黃定光	148	財經事務
FSTB(FS)020	0489	陳鑑林	26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021	2169	陳鑑林	26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022	2170	陳鑑林	26	--
FSTB(FS)023	1419	余若薇	26	--
FSTB(FS)024	0550	鄭志堅	26	(1) 貿易統計
FSTB(FS)025	0756	石禮謙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26	1727	單仲偕	26	(4) 綜合統計服務
FSTB(FS)027	0465	譚香文	26	(1) 貿易統計
FSTB(FS)028	0466	譚香文	26	(1) 貿易統計
FSTB(FS)029	1469	王國興	26	(6) 勞工統計
FSTB(FS)030	1324	黃定光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31	1325	黃定光	26	(3) 國民經濟核算及國際收支平衡統計
FSTB(FS)032	1326	黃定光	26	(4) 綜合統計服務
FSTB(FS)033	1327	黃定光	26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034	1139	陳智思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35	1421	余若薇	116	破產管理署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036	2307	單仲偕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37	2166	田北俊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38	2329	涂謹申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39	2566	涂謹申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40	2567	涂謹申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41	2568	涂謹申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42	2569	涂謹申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43	2591	涂謹申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44	2592	涂謹申	116	破產管理署
FSTB(FS)045	1296	黃定光	116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08 至 09 年度用以僱用專業服務以及應付有關研訊內幕交易和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的預算開支，較 2007 至 08 年度大幅增加 2.2 倍至 2100 多萬元，原因為何？是否因有關個案的宗數增加，抑或是個案的複雜性增加而導致開支上升？或者純是預計有關服務的收費將隨著通脹調整而增加？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預算增加“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撥款的主要原因如下：

檢討《受託人條例》

預留了 150 萬元作為當有需要時，就有關檢討《受託人條例》的特定課題徵詢相關的法律或專業意見和建議。

審裁處的聆訊費用

預留了 1,844 萬元撥款以支付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有關開支。撥備的數額與 2007-08 年度的核准預算(1,937 萬元)相若。

撥款主要用以支付審裁處進行聆訊時需僱用審裁處成員、逐字記錄員、專業證人、普通證人及外聘律師的服務費用。每宗個案的有關費用各異，視乎個案的複雜程度和聆訊所需時間而定。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至 400 萬元。原因是有 2 宗個案的涉案人士分別就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的性質提出上訴及司法覆核。鑑於其他研訊的涉案人士亦可能申請終止聆訊，審裁處認為有需要暫停個案的聆訊。由於聆訊不能繼續進行，聆訊費用亦因此而減少。

在擬備 2008-09 財政年度的預算時，我們假設在 2007 年暫停聆訊的 2 宗內幕交易審裁處個案及 3 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可於 2008-09 年度內恢復進行聆訊。連同預算在年內展開的新一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我們預計內幕交易審裁

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會在年內分別處理 2 宗及 4 宗個案。根據過往經驗及鑑於市場失當行為個案的複雜性，我們估計每宗個案的開支平均為 280 萬元。因此，處理這 6 宗個案的費用總額為 1,680 萬元。其餘 164 萬元的撥款用作支付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處理 16 宗預期個案的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25.3.2008 _____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02

問題編號

268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一般部門開支」較 2007-08 年度增加 46.5%，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本局的財經事務科在 2008-09 年度就「一般部門開支」的預算，較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79 萬元（46.5%）。

其中一個主要原因是因為由 2008-09 年度開始，“註銷款項”及“退回已收款項”這兩個分目的撥款將轉予個別局 / 部門，以應付有關開支。財經事務科就這兩個分目的總撥款為 233 萬元。我們亦預期在 2008-09 年度保險業監理處需要聘請額外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以填補保險監察主任職系因自然流失而出現的職位空缺，有關開支會較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16 萬元。此外，放債人註冊處、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營運開支在 2008-09 年度也預期會有 198 萬元的增長。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5.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包括自行研究或委託顧問公司)，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2007-08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修訂預算 (元)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 進 行中 / 已完 成)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其進 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眾 發佈；若有，發 佈渠道為何；若 否，原因為何？
--------------	----	-------------	------------------------------------	----------------------------------	---

(b) 在 2008-09 年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開支(元)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 進 行中 / 已完 成)	若預計在 2008-09 財政年度 完成的話，會否向公眾發 佈；若會，發佈渠道為何； 若否，原因為何？
--------------	----	-------	------------------------------------	--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a) 2007-08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詳情如下：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修訂預算 (元)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 進 行中 /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 告的跟進為何 及其進度(如 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眾 發佈；若有，發 佈渠道為何；若 否，原因為何？
--------------	----	-------------	--------------------------------	----------------------------------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就香港長期保險人的資產制定監管架構的顧問研究	180 萬元	以「風險資本為本」的模式已成為保險業監管的國際趨勢，而國際保險監督聯會擬於 2012 年就此發出全球通用的標準。由於現行的資產監管架構將因而需徹底修改，當局與顧問公司已在 2007 年 6 月達成協議終止此項研究。	當局會密切注 意最新發展並 正落實行政措 施加強現行的 監管架構，例 如要求保險公 司提供長期業 務資產分析及 貨幣組合的資 料，定期在現 場審查過程中 檢視可歸入長 期業務的資產 和負債及檢討 香港精算學會 發出有關「動 態償付能力測 試」的專業指 引。	因研究在到達 公眾諮詢階段 前已結束，故 此項並不適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有關香港成立獨立保險業監督的顧問研究	350 萬元	進行中。	見下文 (b) 第五欄	見下文 (b) 第五欄

(b) 在 2008-09 年度為有關用途所進行的顧問研究的預算開支如下：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開支(元)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 進行中 / 已完成)	若預計在 2008-09 財政年度完成的話，會否向公眾發佈；若會，發佈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有關香港成立獨立保險業監督的顧問研究	130 萬元	進行中。	當局在審視報告的內容和建議後會諮詢各主要持分者的意見。
未有	有關檢討《受託人條例》的顧問研究	150 萬元	籌劃中。 我們預留款項，待有需要時就有關檢討的特定課題徵詢法律或專業意見和建議。	若進行顧問研究的話，有關的建議或意見會被納入日後發表的公眾諮詢文件中。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_____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25.3.2008 _____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04

問題編號

171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8-09 年度，當局會繼續監察強制性公積金的運作情況，並研究各項可行措施，以進一步提高該制度的效率和效益。當局於財政預算案中表示會預留 85 億元，為每名月薪不超過 10,000 元，而且現在擁有強積金戶口的僱員和自僱人士或其職業退休計劃是界定供款計劃的戶口，向他們的強積金或職業退休計劃的戶口一次過注入 6,000 元。就該 85 億元撥款的得益者會否包括因失業或其他原因而供款被凍結的戶口？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注入供款措施的目的是加強現時月薪不超過 10,000 元而合符資格的強制性公積金和職業退休計劃成員的退休保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現時正考慮推行該措施的相關議題，並會在備妥後盡快作出公佈。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0.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本綱領提及繼續監察強制性公積金的運作情況，並研究各項可行措施，以進一步提高該制度的效率和效益。當局於財政預算案中表示會預留 85 億元，為每名月薪不超過 10,000 元，而且現在擁有職業退休計劃是界定供款計劃的戶口，向他們的戶口一次過注入 6,000 元。

- a. 該 85 億元撥款的得益者會否包括職業退休計劃中的供款計劃和利益計劃的戶口？
- b. 就該 85 億元撥款，有多少個強積金或職業退休計劃的戶口可獲得該筆一次過 6,000 元款項？請列出獲得該款項的戶口類別及人數？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在財政預算案中，政府建議為每名現時月薪不超過 10,000 元而符合資格的強制性公積金和職業退休計劃成員的戶口注入 6,000 元，以加強他們的退休保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現時正考慮推行該措施的相關議題，並會在備妥後盡快作出公佈。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0.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

1. 在率領金融服務界的代表團前往內地及亞洲的選定城市，推介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並特別推廣香港作為首選的上市地點；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2. 為繼續提高香港作為亞洲主要資產管理中心的地位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1. 金融服務界代表團出訪，主要是為了推介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以及推廣香港作為首選的上市地點。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率領高層代表團，而成員包括金融服務界各行業的知名代表，不但可在到訪城市受到廣泛注意和引起宣傳，而且還可提供面對面的平台，促進該地與香港金融服務業之間的直接交流。籌辦訪問活動的支出，會因代表團人數、目的地、活動安排和行程長短而有異。我們會運用現有資源應付這些開支。
2. 我們一直都採取多管齊下的措施去促進香港資產管理業的發展，例如不同的政府部門及相關機構，包括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投資推廣署、香港交易所和香港貿易發展局等等會不時到內地及海外推廣香港作為亞洲主要資產管理中心及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亦不時檢討香港的規管制度，以確保該制度能夠配合並有利市場發展。各有關單位會運用本身的資源，以採取必要的措施，為香港資產管理業務的進一步發展提供有利環境。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_____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25.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為進一步推進與內地的金融合作，建立兩地金融體系的互助、互補、互動關係，包括加強與泛珠三角區域在金融服務方面的合作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我們致力推進與內地的金融合作，建立兩地金融體系的互助、互補及互動關係。方法包括(i)爭取香港金融機構在內地擴大業務；(ii)鼓勵內地資金、投資者及金融機構利用香港走出去；(iii)加強兩地金融市場的聯繫；(iv)繼續擴大香港人民幣業務；以及(v)加強兩地金融基礎設施的聯繫。

加強香港與內地經濟連繫的特別措施包括《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的開放措施，有助香港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在內地開設及發展業務，反之亦然。我們一直都積極協助內地企業及投資者透過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計劃投資於香港股票市場。香港人民幣業務自 2004 年推出以來一直穩步發展。首批人民幣債券在 2007 年 6 月順利推出後，香港已成為內地以外首個設有人民幣債券市場的地方。

我們通過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及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等機制與內地有關當局定期聯絡。我們亦持續進行推廣工作和訪問內地，以宣傳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及首要集資中心的地位。

我們會運用現有資源，推進與內地的金融合作。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_____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25.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就促進香港伊斯蘭債券市場的發展的措施為何？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梁君彥議員

答覆：

特區政府致力發展本地的伊斯蘭金融平台，使我們的金融市場更多元化，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為促進這方面的發展，財經事務科聯同金融規管機構及相關的部門正研究本港發展伊斯蘭金融產品(特別是建立伊斯蘭債券市場)的挑戰及機遇。研究的其中一項重點工作是釐清稅務安排，使伊斯蘭債券和其他傳統債券的發行可以在公平競爭下運作。另一方面，我們亦與在伊斯蘭金融方面有經驗的金融機構建立聯繫，藉以掌握伊斯蘭金融市場的新趨勢及發展。此外，我們會繼續向中東地區推廣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及財富管理中心的優勢，以吸引更多中東資金投資於本港的金融市場。

就財經事務科而言，推動伊斯蘭金融發展的工作由現有的人手負責，我們沒有為此涉及的開支作獨立的分類細帳。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0.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該局擬於 2008-09 年度增加撥款，以僱用專業服務和應付有關研訊內幕交易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的開支。請說明有關原因及撥款詳情。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預算增加“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撥款的主要原因如下：

檢討《受託人條例》

預留了 150 萬元作為當有需要時，就有關檢討《受託人條例》的特定課題徵詢相關的法律或專業意見和建議。

審裁處的聆訊費用

預留了 1,844 萬元撥款以支付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有關開支。撥備的數額與 2007-08 年度的核准預算(1,937 萬元)相若。

撥款主要用以支付審裁處進行聆訊時需僱用審裁處成員、逐字記錄員、專業證人、普通證人及外聘律師的服務費用。每宗個案的有關費用各異，視乎個案的複雜程度和聆訊所需時間而定。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至 400 萬元。原因是有 2 宗個案的涉案人士分別就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的性質提出上訴及司法覆核。鑑於其他研訊的涉案人士亦可能申請終止聆訊，審裁處認為有需要暫停個案的聆訊。由於聆訊不能繼續進行，聆訊費用亦因此而減少。

在擬備 2008-09 財政年度的預算時，我們假設在 2007 年暫停聆訊的 2 宗內幕交易審裁處個案及 3 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可於 2008-09 年度內恢復進行聆訊。連同預算在年內展開的新一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我們預計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會在年內分別處理 2 宗及 4 宗個案。根據過往經驗及鑑於市場失當行為個案的複雜性，我們估計每宗個案的開支平均為 280 萬元。因此，

處理這 6 宗個案的費用總額為 1,680 萬元。其餘 164 萬元的撥款用作支付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處理 16 宗預期個案的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_____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25.3.2008 _____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10

問題編號

170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該分目下「一般部門開支」在 2008-09 年度預算開支，較 2007-08 年度修訂預算大增 46%，原因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本局的財經事務科在 2008-09 年度就「一般部門開支」的預算，較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79 萬元（46.5%）。

其中一個主要原因是因為由 2008-09 年度開始，“註銷款項”及“退回已收款項”這兩個分目的撥款將轉予個別局 / 部門，以應付有關開支。財經事務科就這兩個分目的總撥款為 233 萬元。我們亦預期在 2008-09 年度保險業監理處需要聘請額外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以填補保險監察主任職系因自然流失而出現的職位空缺，有關開支會較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16 萬元。此外，放債人註冊處、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營運開支在 2008-09 年度也預期會有 198 萬元的增長。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5.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11

問題編號

170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此分目內就「有關香港成立獨立保險業監督的顧問研究」一項，去年政府回覆議員提問時，表示顧問研究開支為 350 萬元。995 分目的撥出的 480 萬元的承擔額中，除了原來預算 350 萬元為顧問研究開支，餘下 130 萬元將作什麼用途？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財政年度預算財經事務科預留了 350 萬元作有關香港成立獨立保險業監督的顧問研究。繼後，研究合約以約 450 萬元批出。在 2008-09 財政年度本科需要從分目 000 運作開支中額外預留 130 萬元以補足差額及支付相關的開支。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5.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此分目內就「有關香港成立獨立保險業監督的顧問研究」一項，進展為何？政府會否公開顧問研究的完整報告？如會，預計報告可於何時公佈？如否，不公佈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顧問研究在 2007 年 11 月開始並預計在 2008-09 年度完成。當有關顧問研究完成後，當局會參考顧問的研究結果和建議，就有關設立獨立保險業監督的問題諮詢各主要持分者的意見。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5.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 a. 在部門開支的「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2008-09 年度的預算開支較 2007-08 年度修訂預算高出 224%，原因為何？
- b. 此項目中預算多少為用於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聆訊的有關開支？分目其餘的項目包括什麼？開支分別為多少？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 (a) 2008-09 年度預算增加“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撥款的主要原因如下：

檢討《受託人條例》

預留了 150 萬元作為當有需要時，就有關檢討《受託人條例》的特定課題徵詢相關的法律或專業意見和建議。

審裁處的聆訊費用

預留了 1,844 萬元撥款以支付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有關開支。撥備的數額與 2007-08 年度的核准預算(1,937 萬元)相若。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至 400 萬元。原因是有 2 宗個案的涉案人士分別就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的性質提出上訴及司法覆核。鑑於其他研訊的涉案人士亦可能申請終止聆訊，審裁處認為有需要暫停個案的聆訊。由於聆訊不能繼續進行，聆訊費用亦因此而減少。

- (b) 撥款主要用以支付審裁處進行聆訊時需僱用審裁處成員、逐字記錄員、專業證人、普通證人及外聘律師的服務費用。每宗個案的有關費用各異，視乎個案的複雜程度和聆訊所需時間而定。

在擬備 2008-09 財政年度的預算時，我們假設在 2007 年暫停聆訊的 2 宗內幕交易審裁處個案及 3 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可於 2008-09 年度內恢復進行聆訊。連同預算在年內展開的新一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我們預計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會在年內分別處理 2 宗及 4 宗個案。根據過往經驗及鑑於市場失當行為個案的複雜性，我們估計每宗個案的開支平均為 280 萬元。因此，處理這 6 宗個案的費用總額為 1,680 萬元。其餘 164 萬元的撥款用作支付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處理 16 宗預期個案的開支。

“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餘下 295 萬元撥款用作僱用專業服務就有關檢討《受託人條例》的特定課題徵詢相關的法律或專業意見和建議（150 萬元）、僱用資訊科技服務（30 萬元）和租用各種數據線等。

簽署：	_____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5.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 2004-05 年度至 2006-07 年度，每年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聆訊的個案數目分別為多少？涉及的開支分別為多少？開支主要用於支付什麼具體項目？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在過去三年，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聆訊的個案數目及實際開支的細項如下-

	2004-05		2005-06		2006-07	
	個案數目	實際開支	個案數目	實際開支	個案數目	實際開支
內幕交易審裁處 ^{註 1}	7	638 萬元	7	563 萬元	7	989 萬元
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 ^{註 2}	-	-	-	-	-	-
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 ^{註 3}	20	61 萬元	17	23 萬元	9	30 萬元

註 1: 內幕交易審裁處研訊的聆訊時間各異，視乎所涉及事宜的複雜程度及證人數目等因素而定。有數個內幕交易審裁處個案的聆訊橫跨兩年，而其中一個個案橫跨三年，即 2004-05 年度至 2006-07 年度。

註 2: 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於 2007 年 9 月展開第一宗個案的聆訊。在 2004-05 至 2006-07 年度沒有相關開支。

註 3: 在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每宗覆核申請的聆訊時間各異，視乎個案的複雜程度而定。有部份個案，在覆核各方同意下，可以由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主席單獨進行覆核。因此，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整體聆訊開支亦會減少。

撥款主要用以支付審裁處進行聆訊時需僱用審裁處成員、逐字記錄員、專業證人、普通證人及外聘律師的服務費用。每宗個案的有關費用各異，視乎個案的複雜程度和聆訊所需時間而定。在過去三年，實際開支主要用以支付外聘律師的費用。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_____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25.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 2008-09 年預算用於上述三個審裁處(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聆訊個案各為多少？如預算的聆訊數目較 2007-08 年少，但這方面的支出卻較去年多，請詳細闡述原因。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在 2008-09 年度預算的聆訊數目及開支細項如下-

審裁處	預算的聆訊數目	預算開支
內幕交易審裁處	2	560 萬元
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	4	1,120 萬元
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	16	164 萬元
合計：		1,844 萬元

在草擬 2007-08 年度的核准預算，我們預算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會處理共 6 宗個案，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則會處理 16 宗個案。2007-08 年度修訂預算(400 萬元)比 2008-09 年度的預算(1,844 萬元)為低。原因是有 2 宗個案的涉案人士分別就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的性質提出上訴及司法覆核。鑑於其他研訊的涉案人士亦可能申請終止聆訊，審裁處認為有需要暫停個案的聆訊。由於聆訊不能繼續進行，聆訊費用亦因此而減少。

在擬備 2008-09 財政年度的預算時，我們假設在 2007 年暫停聆訊的 2 宗內幕交易審裁處個案及 3 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可於 2008-09 年度內恢復進行聆訊。連同預算在年內展開的新一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我們預計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會在年內分別處理 2 宗及 4 宗個案。根據過往經驗及鑑於市場失當行為個案的複雜性，我們估計每宗個案的開支平均為 280 萬元。因此，處理這 6 宗個案的費用總額為 1,680 萬元。其餘 164 萬元的撥款用作支付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處理 16 宗預期個案的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_____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25.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8 至 2009 年度內，財經事務科將會促進香港伊斯蘭金融債券市場的發展，請告知有何具體計劃？預計涉及多少開支？是否需要增加人手應付？

提問人： 黃定光議員

答覆：

特區政府致力發展本地的伊斯蘭金融平台，使我們的金融市場更多元化，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為促進這方面的發展，財經事務科聯同金融規管機構及相關的部門正研究本港發展伊斯蘭金融產品(特別是建立伊斯蘭債券市場)的挑戰及機遇。研究的其中一項重點工作是釐清稅務安排，使伊斯蘭債券和其他傳統債券的發行可以在公平競爭下運作。另一方面，我們亦與在伊斯蘭金融方面有經驗的金融機構建立聯繫，藉以掌握伊斯蘭金融市場的新趨勢及發展。此外，我們會繼續向中東地區推廣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及財富管理中心的優勢，以吸引更多中東資金投資於本港的金融市場。

就財經事務科而言，推動伊斯蘭金融發展的工作由現有的人手負責，我們沒有為此涉及的開支作獨立的分類細帳。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0.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今年股票市場表現波動，當局在繼續提升投資者的保障意識方面，會否有新措施及考慮投放更多資源？

提問人： 黃定光議員

答覆：

政府當局十分重視保障和教育投資者的工作，這對維持穩健的市場極為重要。為此，有關金融監管機構已投入不少人力和資源，以宣傳投資者保障和教育工作的重要性。舉例來說，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已在其預算中預留 2,000 萬港元，在 2008-09 年度推行投資者教育的工作，包括改善投資者教育網站，以及製作有關投資者教育的電視節目等。

簽署：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5.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8 至 09 年度內，財經事務科將會進一步推進與內地的金融合作。請告知有何具體措施？預計會投放多少資源？

提問人： 黃定光議員

答覆：

我們致力推進與內地的金融合作，建立兩地金融體系的互助、互補及互動關係。方法包括(i)爭取香港金融機構在內地擴大業務；(ii)鼓勵內地資金、投資者及金融機構利用香港走出去；(iii)加強兩地金融市場的聯繫；(iv)繼續擴大香港人民幣業務；以及(v)加強兩地金融基礎設施的聯繫。

加強香港與內地經濟連繫的特別措施包括《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的開放措施，有助香港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在內地開設及發展業務，反之亦然。我們一直都積極協助內地企業及投資者透過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計劃投資於香港股票市場。香港人民幣業務自 2004 年推出以來一直穩步發展。首批人民幣債券在 2007 年 6 月順利推出後，香港已成為內地以外首個設有人民幣債券市場的地方。

我們通過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及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等機制與內地有關當局定期聯絡。我們亦持續進行推廣工作和訪問內地，以宣傳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及首要集資中心的地位。

我們會運用現有資源，推進與內地的金融合作。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鑄明 _____
職銜： _____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_____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_____
日期： _____ 25.3.2008 _____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19

問題編號

131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8 –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分目：
(財經事務科)

綱領：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08 至 09 年度的撥款較 2007 至 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840 萬元(16.9%)，主要用作僱用專業服務和應付有關研訊內幕交易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的開支，以及部門開支。請告知這三項各涉及多少開支？將會僱用什麼專業服務？預算將會應付多少個審裁處個案？

提問人： 黃定光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預算的撥款較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分目	開支增加	備註
(i) 分目 000 運作開支-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	1,444 萬元	<p>預留了 1,844 萬元撥款用以支付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運作開支。撥備的數額與 2007-08 年度的核准預算(1,937 萬元)相若。</p> <p>財政撥款主要用以支付審裁處進行聆訊時需僱用審裁處成員、逐字記錄員、專業證人、普通證人及外聘律師的服務費用。每宗個案的有關費用各異，視乎個案的複雜程度和聆訊所需時間而定。</p> <p>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至 400 萬元。原因是 2 宗個案的涉案人士分別就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的性質提出上訴及司法覆核。鑑於其他研訊的涉案人士亦可能申請終止聆訊，審裁處認為有需要暫停個案的聆訊。由於聆訊不能繼續進行，聆訊費用亦因此而減少。</p> <p>在擬備 2008-09 財政年度的預算時，我們假設在 2007 年暫停聆訊的 2 宗內幕交易審裁處個案及 3</p>

		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可於 2008-09 年度內恢復進行聆訊。連同預算在年內展開的新一宗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個案，我們預計內幕交易審裁處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會在年內分別處理 2 宗及 4 宗個案。根據過往經驗及鑑於市場失當行為個案的複雜性，我們估計每宗個案的開支平均為 280 萬元。因此，處理這 6 宗個案的費用總額為 1,680 萬元。其餘 164 萬元的撥款主要用作支付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處理 16 宗預期個案的開支。
	150 萬元	就有關檢討《受託人條例》的特定課題徵詢相關的法律或專業意見和建議。
(ii)分目 000 運作 開支—一般部門 開支	233 萬元	由 2008-09 年度開始，“註銷款項”及“退回已收款項”這兩個分目的撥款將轉予個別局 / 部門。
	216 萬元	聘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以填補保險監察主任職系因自然流失而出現的職位空缺。
	198 萬元	應付放債人註冊處、內幕交易審裁處、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和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所增加的營運開支。

部份增加的開支，因非經常開支項目的現金流量需求減少而得以抵銷。

簽署： _____
姓名： 何鑄明
職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日期： 25.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5)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衡量工商業創新活動的經濟影響方面，預計將會編製的新統計數字將有多少項？研究過程是否需要聘請顧問？預計整個計劃涉及的支出多少？有關的新統計數字，對上述衡量工作有何幫助？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政府統計處經諮詢創新科技署並進行內部可行性研究後，已於 2007 年度的工商業創新活動按年統計調查增加 10 項新題目，收集資料以便編製更多統計數字以衡量工商業進行的創新活動的投入及所帶來的影響。這些新題目有助進一步了解工商業所進行的創新活動的特徵和產出，以及促進／妨礙工商業進行創新活動的因素。在上述統計調查中增加該 10 項新题目的預算開支約為 60 萬元。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為描述香港作為知識型經濟體系的發展情況，政府統計處於 2007 年發表一系列的統計指標，請說明有關指標是什麼以及相關的內容。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政府統計處每兩年出版《香港－知識型經濟 統計透視》的刊物，按下列 4 個範疇提供一系列的統計指標：

- (i) 資訊及通訊科技 – 反映經濟體系內知識和資訊傳遞／應用的效率和效能的指標（例如個人電腦普及率、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的增加價值）；
- (ii) 人力資源發展 – 反映能夠接觸及運用知識和資訊，從而進一步生產／創造／傳遞知識和資訊的人力資源的數量和素質的指標（例如高等教育程度畢業生數目）；
- (iii) 創新系統 – 反映生產／創造／應用知識和資訊的數量、素質和速度的指標（例如研究及發展開支、高科技產品出口貨值）；以及
- (iv) 營商環境 – 反映營商環境如何有利生產／創造／傳遞／應用知識和資訊的指標（例如外來直接投資頭寸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以量度經濟體系的對外開放程度）。

簽署： _____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22

問題編號

217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解釋強積金和公務員公積金供款開支均明顯上升的原因。

提問人：陳鑑林議員

答覆：

相比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和公務員公積金供款在 2008-09 年度的撥款分別增加約 60 萬元和 10 萬元。增加的強制性公積金撥款是用以支付為填補現有的空缺而於 2008-09 年度聘任的新入職人員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而額外的公務員公積金撥款則用以應付自 2007-08 年度於試用期／合約期屆滿後轉為按新長期聘用條款受聘的人員全年的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貴處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包括自行研究或委託顧問公司），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就 2007-08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修訂預算 (元)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其進 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 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 渠道為何? 若否,原因 為何?

(b) 就 2008-09 年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開支(元)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 已完成)	若預計在 2007-08 年財政 年度完成的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會,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余若薇議員

答覆：

政府統計處在 2007-08 年度沒有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預留撥款進行研究（包括自行研究或委託顧問公司），亦沒有計劃在 2008-09 年度進行這類研究。

另外，為應付政府各政策局及部門在政策方面的研究要求，政府統計處定期進行一系列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以搜集和編製所需的統計數據。進行統計調查的有關費用由相關政策局／部門自行負責。如所得數據素質可靠，本處會將統計調查結果向公眾發布。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1)貿易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有關貿易統計的實際財政撥款為一億一千七百多萬，而 2007-08 年原來預算大幅提高為一億四千四百多萬，但其後實際修訂的相關撥款只為一億一千九百多萬，差近 17.8%。請問：

- (1) 原來預算與修訂預算差近兩成的原因為何？其中撥款的使用詳情為何？
- (2) 既然 2007-08 年預算失準，為何 2008-09 年的預算，仍堅持以 2007-08 年的預算為準則並增加 2.8%？提高預算的準則為何？增加預算的使用詳情為何？

提問人： 鄭志堅議員

答覆：

- a) 2007-08 年度的原來預算與修訂預算出現 17.8% 的差別，主要是由於(i)進行補充統計調查以掌握香港貿易結構的最新發展和(ii)加強處理及核對進／出口報關單和貨物艙單這兩項原本計劃於 2007-08 年度實施的措施，將推遲至 2008-09 年度實施。延後推行第(i)項措施是因為內地政府在 2007-08 年度開始推行多項措施以提升國內的工業結構，該等措施對香港貿易商的外發加工活動和離岸貿易有相當影響。若在 2007-08 年度進行統計調查，所得的結果未必能夠顯示未來的趨勢。至於第(ii)項措施，延後推行是為了在設計有關的改善工作時，能夠一併考慮香港海關為利便道路貨物清關而開發，並擬於 2009 年推行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的相關資料。
- b) 相比於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在 2008-09 年度所增加的 2,990 萬元撥款當中，2,290 萬元屬進行上述措施的額外運作開支；餘下的 700 萬元則屬薪金撥款增加，主要用於填補 17 個空缺。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2)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詳細列出 2008-09 財政年度以外判形式進行的主題性住戶調查之項目名稱、每項統計調查所需的外判經費及每個調查單位（戶或人）所需成本。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答覆：

於 2008-09 財政年度進行的各輪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的詳情如下：

	統計調查名稱	合約價值(港元)	樣本單位成本* (港元)
1.	有關吸煙習慣、在中國內地居住的情況及意向，以及應用資訊科技的情況的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	1,800,000	180
2.	有關香港居民健康事項的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	2,396,000	239.6

另有 3 輪尚在籌備或進行投標程序的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有關統計調查項目包括：公眾對香港種族包容的看法、長者的健康狀況及其接受長遠照顧的需要；資訊科技的使用情況和普及程度；以及就業上的年齡歧視和與家庭有關的事項。由於該等統計調查的投標還未開始或未曾完成，中標價格暫時未能提供。

* 各輪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的樣本單位成本，會因應問卷的複雜性而有所不同。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4) 綜合統計服務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根據 2004 年完成的資訊系統策略性研究建議，推出多項策略性的資訊科技計劃。請告知：

- (a) 自落實推行該建議以來，當局共推出多少項計劃？佔整份建議百分之幾？及涉及金額為何？
- (b) 預計何時完成所有於該建議提出的資訊科技計劃？
- (c) 於 2008-09 年度將推出哪些項目，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 (a) 在 2004 年完成的資訊系統策略性研究中，建議推行 16 個策略性資訊科技計劃。政府統計處已完成 2 個計劃，另有 7 個計劃在推行中。該 9 個計劃佔全數的 56%，所涉及的金額為 6,324 萬元。有關費用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電腦化計劃整體撥款支付。
- (b) 在完成正在推行的資訊科技項目後，政府統計處將會進行中期研究以檢討整體情況及修訂餘下的資訊科技項目的推行時間表。中期研究將會決定該 7 個計劃的完成時間。
- (c) 政府統計處並沒有計劃在 2008-09 年推行新的資訊科技項目。

簽署： _____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1)貿易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處方預算增加接近 3,000 萬元，其中是因為需進行補充統計調查。政府可否提供這個調查的分項開支預算，以及這個調查為政府和社會帶來的效益評估？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相對於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在 2008-09 年度所增加的 2,990 萬元撥款當中，1,800 萬元屬進行補充統計調查以掌握香港貿易結構的最新發展的額外運作開支。

目前，商品貿易統計數字乃按照聯合國的國際統計標準編製，通常是根據貨物的實際流動情況，以報關資料為依據。因應製造業與批發及零售業全球化的趨勢日益普遍，政府統計處正計劃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最新建議的“改變擁有權”原則，在現有的貿易統計系統之上進行補充統計調查，以編製多一套補充貿易統計數字。根據“改變擁有權”原則編製的貿易統計數字，更能反映在全球一體化之下的國際貿易流動情況和雙邊貿易差額的實況，以及實際的全球貿易關係。因此，該等貿易統計數字對於掌握香港貿易結構的最新發展、貿易政策的檢討和雙邊貿易研究，至為重要。

簽署： _____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28

問題編號

046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1)貿易統計

管制人員：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這綱領下開支增加，是因為填補空缺和人事變動。政府可否提供有關的詳情和牽涉的額外開支？

提問人：譚香文議員

答覆：

相比於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綱領（1）在 2008-09 年度所增加的 2,990 萬元撥款當中，1,800 萬元屬進行補充統計調查以掌握香港貿易結構的最新發展的額外運作開支；490 萬元屬加強處理及核對進／出口報關單和貨物艙單的開支；餘下的 700 萬元則屬增加薪金撥款，主要用於填補 17 個空缺。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6) 勞工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在指標中：

- (a) 2007 年度實際所進行的 4 項統計調查項目為何？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b) 2008 年度打算進行的 4 項統計調查項目為何？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a) 2007 年度進行的 4 項統計調查項目為：

1. 「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2. 「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3. 「勞工收入統計調查」；以及
4. 「經理級與專業僱員（高層管理人員除外）薪金及僱員福利統計調查」。

首 3 項統計調查是按季進行而第 4 項統計調查是按年進行。

在 2007-08 年度，進行這 4 項統計調查及編製相關人力需求及培訓需要的統計，所需人手為 218 人，涉及開支為 6,470 萬元。

(b) 2008 年度將進行的 4 項統計調查項目與 2007 年度相同。2008-09 年度所需人手和開支分別為 199 人及 6,33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8-09 年度內，將會刪減 6 個職位。請告知刪減的職位及其工作。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刪減的 6 個職位包括 2 位高級統計主任及 4 位一級統計主任。這些職位是為二零零六年中期人口統計而開設的有時限性職位，主要負責二零零六年中期人口統計的數據發布工作。隨着有關發布工作完成，這些職位將按計劃刪除。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3) 國民經濟核算及國際收支平衡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度的撥款比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90 萬元，是由於填補空缺。請告知有關空缺的職位及工作。

提問人： 黃定光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所增加的 390 萬元薪金撥款，是用於填補 12 個主要在統計師和統計主任職系的現有空缺。這些職位的工作是協助部門編製及分析本地生產總值、本地居民生產總值及國際收支平衡和相關統計數字。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4) 綜合統計服務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8-09 年度內，政府統計處將會籌辦研討會以及推行數據搜集系統及更換協調制度電腦系統。請告知預算各涉及的開支數額。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答覆：

問題提及的活動估計涉及的開支如下：

- (i) 政府統計處在 2007 年為社會不同界別人士舉辦超過 60 個研討會／講座，以提高市民對統計的認知及推廣統計數字在社會上的應用。該些活動的開支主要為員工薪酬，涉及款項不多。2008-09 年度的情況將會相若。
- (ii) 本處將建立兩個部門化數據搜集系統。其中，使用影像處理科技的系統所需開支約為 980 萬元，而使用電腦輔助電話訪問技術的系統開支約為 990 萬元。該 2 個系統的有關費用將會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電腦化計劃整體撥款支付。
- (iii) 「貿易統計（協調制度）系統取代項目」所需開支共約 970 萬元，其中 250 萬元為 2008-09 年度的支出。這個計劃的有關費用也會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電腦化計劃整體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綱領： (5)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鑑於現時港商在內地經營貿易常遇到困難，統計處會否研究編製有關港商在內地從事工商業活動的數字，讓港商可掌握及了解更多客觀資料？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答覆：

爲了解港商在中國內地的工業活動，政府統計處按年編製有關在內地從事與製造業相關活動的香港貿易商的營運特徵的統計數字。此外，在一些特定主題上，政府統計處亦會非定期性搜集額外資料，例如在2004年至2006年間爲評估《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對港商的經濟活動的影響而進行的特別研究所需的資料。

簽署：

姓名：

馮興宏

職銜：

政府統計處處長

日期：

19.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8-09 年度，署方會繼續把循簡易程序辦理和入不敷支的清盤個案及破產人的初步訊問工作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請問上述外判個案的數目及費用為何？

提問人： 陳智思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估計有 510 宗循簡易程序辦理和入不敷支的清盤個案會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根據本署最近接納的投標書，由 2008 年至 2010 年期間，每宗個案的平均費用為 2,558 元。

在 2008-09 年度，估計有 9 060 宗破產個案的破產人初步訊問工作會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根據本署最近接納的投標書，由 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6 月期間，每宗個案的平均費用為 156 元。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35

問題編號

142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包括自行研究或委託顧問公司)，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2007-08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修訂預算 (元)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進 行中/已完 成)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其進 度(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b) 在 2008-09 年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開支(元)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進 行中/已完 成)	若預計在 2008-09 財政年 度完成的話，會否向公眾 發布；若會，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破產管理署並沒有進行須在開支總目下支付的顧問研究，亦沒有計劃在 2008-09 年度進行該等研究。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探討長遠的資訊科技策略”，請告知：

- (a) 該項工作於 2007-08 年度的成效為何？2008-09 年度的工作時間表為何？現時工作的進展為何？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 (b) 有關署方於 2007-08 年度提及“在 2007-08 年度進行一項深入的研究，考慮實施業務程序重組報告建議的策略及可行性，包括使用資訊科技支援破產管理署的各項業務”，現工作的詳情、進行時間表及涉及開支為何？
- (c) 本年度將會有哪些新重點以制訂資訊科技策略？當中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a)及(b)

在 2007-08 年度，破產管理署委託一家承辦商，探討長遠資訊科技策略及實施效率促進組就業務程序重組所提出的建議的可行性。該項研究旨在進一步探討如何有效利用資訊科技以支援破產管理署的業務需求，以及探討研發新系統把個案財務及會計資料與個案管理資料結合起來的整體效益。

在研究中，承辦商會(i)探討破產管理署改善業務處理的機會及找出可改善的地方；(ii)檢討現時電腦系統的優點和不足之處；(iii)找出現行系統目前遇到或預期遇到的問題；(iv)分析、評估及就應用資訊科技支援破產管理署工作目標的方向作出建議；(v)建議及設計新的系統以應付破產管理署工作上不斷改變的需求；以及(vi)具體計算擬設立的新系統所需的要求、成本、優點及其他影響。估計破產管理署多個職級的員工會參與這項研究，約涉及 240 工作日。

這項研究在 2008 年 2 月展開，預期將於 2008 年年底完成。就有關研究所需的顧問服務開支約為港幣 428 萬元。

(c)

破產管理署會在有關探討完成後考慮為將來制定新的資訊科技重點。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37

問題編號

216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度的撥款較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6.7%，遠高於 2006-07 年度的實際支出。請解釋詳情。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的撥款較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920 萬元(16.7%)，主要是因為(a)估計來年將會有更多清盤人就過往數年外判的個案提交收費單；以及(b)填補職位空缺和員工薪酬遞增所需的開支。

2008-09 年度的撥款較 2006-07 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2,690 萬元(25%)，除了上文所述的(a)和(b)兩項原因外，增加的撥款亦反映了 2007 年公務員增薪、新入職薪酬以及非經常項目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的影響。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 2005 年至 2007 年，每年有多少宗破產個案因受託人不滿破產人表現，而向法院申請反對解除破產人即將到期的破產令？當中有多少個案，是由破產管理署擔任受託人？有多少個案是由外判從業員擔任受託人？所涉及的開支分別為多少？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在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破產管理署署長作為受託人向法院提出的反對申請分別有 175 宗、217 宗及 183 宗。至於由私營機構從業員擔任受託人而向法院提出反對申請的個案，由於他們並沒有法律責任通知破產管理署署長，因此我們沒有這方面的資料。

不過，如法院頒布暫緩令後，私營機構從業員會通知破產管理署署長，以便破產管理署更新其登記冊以供市民查冊。根據本署的記錄，在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法院頒布的暫緩令分別有 54 項、291 項及 301 項，其中由私營機構從業員取得的暫緩令分別為 1 項、25 項及 86 項。

向法院提出反對申請所需的法院費用為 528 元，有關費用從破產人產業中支付。本署沒有每年所涉及開支的資料。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 2005 年至 2007 年，破產管理署每年接獲多少宗投訴外判私營機構從業員的個案？請按投訴者是債權人或破產人分類。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在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破產管理署署長接獲投訴私營機構從業員的個案分別為 11 宗、6 宗及 10 宗。按投訴者分類的數字如下：

個案性質	投訴人類別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清盤案	債權人	4	1	2
	其他	4	3	1
破產案	債權人	0	1	0
	破產人	2	1	6
	其他	1	0	1
	總數 (宗)	11	6	10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40

問題編號

256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 2005 年至 2007 年，破產管理署有沒有撤銷任何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外判清盤個案的資格？如有，請按被撤銷資格的原因分類。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在 2005 年至 2007 年期間，破產管理署向法院提出兩項申請，免任有關的私營機構從業員。這兩項申請均在 2006 年提出，其中一項涉及兩名私營機構從業員在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招標計劃中被委任為臨時清盤人，因表現欠佳及個人行為不當，遭法院免任。另一名私營機構從業員由債權人提名，並由法院委任，負責處理一宗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後亦因表現欠佳而遭法院免任。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 2005 年至 2007 年，破產管理署處理的個案，有多少個案最後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有多少由破產管理署繼續擔任受託人？請按破產個案類別分類。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除了把破產人的初步訊問程序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外，破產管理署署長在 2008 年之前並沒有把任何破產案作出外判處理。如有任何破產案的債權人要求或有關資產值可能超過 20 萬元，破產管理署署長會召開債權人大會，由債權人決定委任破產管理署署長或私營機構從業員擔任受託人。在 2005、2006 及 2007 年，破產管理署署長被委任為受託人的個案數字分別為 8 789、8 974 及 9 402 宗，而私營機構從業員被委任為受託人的個案數字則分別為 1 004、1 323 及 1 348 宗。

按呈請類別分類(而有關破產令在同年作出)的破產個案的分項數字載列如下：

年份	破產管理署署長擔任受託人			私營機構從業員擔任受託人		
	債務人 呈請的個案	債權人 呈請的個 案	總數	債務人 呈請的個案	債權人 呈請的個案	總數
2005	7 252	1 537	8 789	966	38	1 004
2006	7 931	1 043	8 974	1 286	37	1 323
2007	8 809	593	9 402	1 316	32	1 348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STB(FS)042

問題編號

256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07-2008 年度，破產管理署原本預算 19,880,000 元用於“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但修訂預算顯示該年開支只約是 6,746,000 元，請當局告知：

- (a) 該項開支遠較預期少的原因為何？
- (b) 破產管理署根據什麼理據，預算來年該項目的開支為 24,243,000 元，較 2007-08 年原來預算高出 21.9%？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 (a) “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修訂開支預算較 2007-08 年度的原來預算有所減少，主要是因為基於一些無法控制的因素(例如：法律程序所需的時間、從法院取得所需命令須要完成的手續、以及部分清盤人延遲向本署申請支付在投標書上要求的小額費用)，以致一些簡易個案的清盤程序進度較預期為慢。
- (b) 本署就“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開支預算有所增加，主要由於預期就外判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新清盤個案所需要支付清盤人的費用將有所增加，而過往數年外判而尚未結束的個案，本署預期清盤人亦將會在來年要求支付其費用。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 2005 至 2007 年，因受託人不滿破產人表現，而向法院申請反對解除破產人即將到期的破產令的個案中，受託人以以下理由申請暫緩破產令的數目各為多少？請按受託人是由破產管理署或由外判從業員擔任分類。

- (a) 破產人相當可能在自破產開始起計的 5 年內有能力對其產業作出重要的供款（即《破產條例》第 30A 條第(4)款(a)）；
- (b) 破產人的破產解除將會損害對其產業的管理（即《破產條例》第 30A 條第(4)款(b)）；
- (c) 在對破產人產業的管理方面，破產人並不合作（即《破產條例》第 30A 條第(4)款(c)）；
- (d) 破產人就破產開始前的期間或就破產開始後的期間的行為操守並不令人感到滿意（即《破產條例》第 30A 條第(4)款(d)）；
- (e) 破產人已離開香港，且在破產管理署署長或受託人要求其返回香港後沒有隨即返回香港（即《破產條例》第 30A 條第(4)款(e)）；
- (f) 破產人在知悉自己無力償債後仍繼續營商（即《破產條例》第 30A 條第(4)款(f)）；
- (g) 破產人已犯其他相關罪行（即《破產條例》第 30A 條第(4)款(g)）；
- (h) 破產人沒有為受託人擬備一份其入息及財產的取得的周年報告（即《破產條例》第 30A 條第(4)款(h)）；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在 2005 年、2006 年及 2007 年，破產管理署署長作為受託人根據《破產條例》第 30A 條的一項或多項條文（如問題(a)至(h)項所述）而向法院提出反對破產人解除破產的申請分別有 175 宗、217 宗及 183 宗。

破產管理署署長根據(a)至(h)項的各項理由提出有關申請的分項數字如下：

年份	申請總數*	個別申請所提出的理由								總數*
		(a)	(b)	(c)	(d)	(e)	(f)	(g)	(h)	
2005年	175	2	9	154	53	0	0	2	66	286
2006年	217	7	6	189	121	0	0	0	92	415
2007年	183	0	3	179	94	0	0	1	80	357

*申請所提出的理由的總數較申請總數為大。原因是有些申請提出多過一項理由。

反對破產人解除破產是透過法院程序進行的。破產管理署署長沒有私營機構從業員以哪種理由申請反對解除破產的數據，因為私營機構從業員沒有法律責任就該等申請通知破產管理署署長。私營機構從業員在獲法院頒布暫緩令後，會通知破產管理署署長，以便破產管理署更新其登記冊以供市民查冊。根據破產管理署署長的記錄，在2005年、2006年及2007年，法院就私營機構從業員提出申請而分別頒布了1項、25項及86項暫緩令。

簽署： _____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現時由破產管理署任受託人的破產個案平均成本為多少？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破產個案的平均成本為多少？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破產管理署處理破產個案的平均成本，因應個案種類的不同以及個別個案不同的複雜程度而差距甚大。相關因素可能包括：資產變現、向債權人分派債款、是否需要投入特別的法律資源或進行調查等。因此，破產管理署並沒有計算處理該些由破產管理署署長擔任受託人的破產個案的平均成本。

根據《破產條例》第 12(1A)條把循簡易程序辦理的破產案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的試驗計劃會於 2008 年 5 月展開。由於該外判計劃現正處於標書評審階段，破產管理署署長現時並沒有處理這些個案平均成本的數據。

簽署：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綱領：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a) 在 2008 至 09 年度內，估計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以下各項工作的數目分別為何？

- 循簡易程序辦理和入不敷支的清盤個案
- 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
- 破產人的初步訊問工作
- 循簡易程序辦理的債務人呈請的破產個案

(b) 長遠可節省多少人手及開支？

提問人： 黃定光議員

答覆：

(a) 在 2008-09 年度，估計由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個案數目分別如下：

- i. 循簡易程序辦理和入不敷支的清盤個案 – 510 宗
- ii. 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 – 11 宗

(註：就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而言，有關委任私營機構從業員擔任清盤人是由債權人在債權人會議上提名及法院決定委任，而並非由破產管理署外判該等個案。如債權人沒有就清盤人作出提名，破產管理署便會從執行法院清盤工作的私營機構從業員名單中選出一家商號，讓債權人考慮是否採用。在 2008-09 年度，估計根據此項安排委任清盤人的非循簡易程序辦理個案會有 11 宗。)

- iii. 破產人的初步訊問工作 – 9 060 宗
- iv. 試驗計劃下循簡易程序辦理的債務人呈請的破產個案 – 1 500 宗

- (b) 就處理循簡易和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以及循簡易程序辦理的債務人呈請破產個案而言，所涉及的工作和時間視乎個別個案的複雜程度和有關的程序規定，可能有很大差異。假如這些個案由破產管理署處理，實難估計政府須承擔的開支。因此，本署不能就可節省的人手及開支作出估計，不過，本署相信長遠而言，應可節省資源。

至於破產人初步訊問工作的外判，由於所涉及的工作和時間較為近似，因此，本署能夠並已計算出平均每宗個案可節省的時間約為 1.5 工時。在 2008-09 年度，估計共節省約 13 590 工時。

簽署：	_____
姓名：	區敬樂
職銜：	破產管理署署長
日期：	26.3.2008